**上海理工大学思源基金管理使用办法**

**第一章 总则**

“上海理工大学思源校友奖学金”由学校外语学院96级校友李臻、马翀等发起设立，基金设置目的旨在通过资助上海理工大学外语学院人才培养工作，支持母校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

李臻、马翀校友自2003年起向上海理工大学外语学院捐赠设立奖学金，每年奖励给英语（中美合作）专业应届毕业生中的社会工作积极分子。基金由李臻校友拨付，在上海理工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设立专项，其收支单独记账，专款专用。

**第二章 项目评审与使用**

一、评审委员会

成立“思源校友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委员会成员捐赠人李臻校友与上海理工大学基金会外语学院基金分会领导等组成。成员如下：

常务：曲德强 刘芹 李臻 金小东

轮值：本科毕业班辅导员、校友工作联络员

二、项目使用范围：

 设立思源校友奖学金，每年奖励英语（中美合作）专业应届毕业生中的社会工作积极分子若干名，每人奖金1000-3000元。

**第三章 项目监督与管理**

按照上海理工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章 附则**

本管理办法由上海理工大学基金会外语学院基金分会负责解释。

本管理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上海理工大学基金会外语学院基金分会

 2021年5月31日